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DZC2023-265-01

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01 标段: 音乐、美术教室设备)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二、项目说明	10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0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1
	五、磋商响应	15
	六、开标、资格审查、磋商评审及定标	16
	七、合同	27
	八、合同的履约验收	28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十、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
	十一、询问、质疑与投诉	29
	十二、拒绝商业贿赂	30
	十三、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30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1
第四章	商务要求	41
第五章	合同条款	4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 A 座 7 层 703（张家堡转盘东南角）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ZC2023-265-01

项目名称：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5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35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教学仪器	音乐、美术教室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35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供货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采购文件凡是法定代表人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2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3:3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 A 座 7 层 703（张家堡转盘东南角）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25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 A 座 7 层 706 开标中心（张家堡转盘东南角）上德招标开标室（三）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10 月 25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 A 座 7 层 706 开标中心（张家堡转盘东南角）上德招标开标室（三）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1.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1.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1.6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1.10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及被介绍人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本项目仅支持现场报名获取，谢绝邮寄。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原县大程镇徐木初级中学

地址：三原县大程镇

联系方式：131862458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A座7层703（张家堡转盘东南角）

联系方式：029-86673953、86518381、89299829、8929323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瑞（3号工位）

电话：029-86673953、86518381、89299829、89293231 转 8003

温馨提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建议双面打印。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三原县大程镇徐木初级中学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三原县财政局
4.	供应商	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交货期、交货地点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供货完毕。 交货地点：三原县大程镇徐木初级中学。
6.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7.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8.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
9.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1.	汇款账户	1. 开户行名称：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2. 开 户 行：中信银行西安南稍门支行 3. 帐 号：8111 7010 1170 0299 237 财务部联系方式：029-86673953、029-86518381、029-89299829、029-89293231 转 8033 备注：供应商在汇款（服务费）时须注明项目编号+项目简称
12.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13.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其余页面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数量、装订、密封	<p>1. 数量：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响应文件一份（U 盘或移动硬盘；电子响应文件为 Word 版本和 PDF 版本，PDF 文件为签字、盖章的完整正本扫描件）</p> <p>2. 装订：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须编制目录和页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字样（厂家证明材料原件除外）。</p> <p>3. 密封：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单独密封完好（标袋不得有破损），电子响应文件密封在正本标袋中。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p>
15.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设备价（含税）+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等。
16.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17.	供应商注册登记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18.	信用信息查询特别说明	供应商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磋商小组取消其成交资格；
19.	其它事项	1. 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人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25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p>资格。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p> <p>2. 已免费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参与项目磋商活动，应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应情况并提供相应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p>
20.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21.	磋商保证金	无
22.	履约保证金	无
23.	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二、项目说明

1. 本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定成交人。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述项目。

2.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名称与登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前五章。

4.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 供应商若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否则，视为同意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

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8.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0.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1 磋商函（格式）

1.2 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1.3 分项报价表（格式）

1.4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要求：如所投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1.5 选配件报价表（格式，若有）

1.6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要求：

1.6.1 对应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按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填写。

1.6.2 明确填写偏离情况并做出详细说明。

1.6.3 供应商应按实际响应的技术参数明确、如实填写，不得照抄、复制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注：技术响应文件所含内容必须表述一致，如出现厂家技术资料、检测报告、技术指标等不一致等情况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7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1.7.1 对应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按实际商务条款填写。

1.7.2 明确填写偏离情况并做出详细说明。

1.7.3 供应商应按实际响应的商务条款如实填写。

1.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要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8.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被授权人参加磋商时提供“8.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9 资格证明文件

1.10 产品的佐证材料

1.11 项目实施方案

1.12 产品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1.13 质量保证

1.14 履约能力

1.15 以合同形式提供供应商 2020 年 9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1.16 售后服务方案

1.17 培训方案

1.18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写说明

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正本为鲜章），如有遗漏，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2.3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2.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因书写潦草、内容表达不清、印章或证明材料内容模糊难辨等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须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中的内容一致。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装订、密封：

3.1 数量：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响应文件一份（U 盘或移动硬盘；电子响应文件为 Word 版本和 PDF 版本，PDF 文件为签字、盖章的完整正本扫描件）

3.2 装订：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须编制目录和页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字样（厂家证明材料原件除外）。

3.3 密封：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单独密封完好（标袋不得有破损），电子响应文件密封在正本标袋中。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 磋商报价

5.1 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2 磋商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磋商响应依据。

5.3 **磋商报价=设备价（含税）+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等。**

注：磋商报价（每轮）超过采购预算的，响应无效。

5.4 供应商须对《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拟对本次磋商所采购的货物和与货物有关的服务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5.5 供应商要按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货物品名、单价及总价、制造厂家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5.5.1 所投货物的设备价

5.5.2 备品备件价（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货物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需要的备品备件清单和价格）

5.5.3 专用工具价（如果需要使用）

5.5.4 安装调试费

5.5.5 货物运至指定地点的运输（含保险）费用

5.5.6 售后服务费

5.5.7 培训费

5.5.8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

5.5.9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价格中。

5.6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5.7 选配件是所投产品的附件，仅作为采购人后期选择购买，其报价不包含在本次磋商总价内。

6. 对供应商的其他要求：

6.1 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6.2 必须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生产、供货等。

6.3 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6.4 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货物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6.5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6.6 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

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6.7 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否则，供应商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的磋商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五、磋商响应

1. 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1 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地点；

1.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 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 供应商提出修改要求的，须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字样。

2.3 供应商提出撤标要求的，须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经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响应，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响应的正式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要“撤回”的磋商响应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供应商，供应商签字确认领取。

2.4 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5 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

3.1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处理。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 在原有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磋商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磋商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响应无效：

4.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4.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4.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4.7 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响应无效：

5.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5.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六、开标、资格审查、磋商评审及定标

1. 开标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

1.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

结果。

1.3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开标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1.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共同查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5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结束，所有供应商离场。

1.6 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1.7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2. 资格审查

开标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其磋商响应无效。资格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以正本为准）

2.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2.1.1 提供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1.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2.1.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据；（**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1.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2.1.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2.1.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3 特定资格条件：

2.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采购文件凡是法定代表人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3.2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在磋商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供应商信息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且装订在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

2.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人在磋商响应截止日当天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供应商信息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且装订在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

3. 磋商评审

3.1 磋商小组

3.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3.1.2 采购人派一名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1.3 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3.1.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3.1.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

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3.1.4.2 符合性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1.4.3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1.4.4 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1.4.5 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1.4.6 拟定磋商结果；

3.1.4.7 对磋商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3.1.4.8 向财政部门报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3.1.4.9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1.4.10 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3.2.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3.2.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3.2.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2.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3.4 评审办法：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3.5 磋商评审工作程序：符合性审查、澄清、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

3.5.1 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3.5.1.1 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

3.5.1.2 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

3.5.1.3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盖章签字；

3.5.1.4 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

3.5.1.5 针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3.5.1.6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3.5.1.7 磋商有效期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3.5.1.8 对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未作出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3.5.1.9 对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未作出明确响应，对不得偏离的要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3.5.1.10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3.5.1.11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3.5.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3.5.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5.3 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报价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照下列规定修正（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的顺序修正）：

3.5.3.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磋商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

3.5.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5.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5.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评审过程中，发现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5.3.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3.5.3.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3.5.3.7 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5.3.8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响应无效。

3.5.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3.5.5 评议：

3.5.5.1 磋商小组评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3.5.5.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5.5.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5.5.4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5.5.5 磋商评审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5.6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3.5.6.1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3.5.6.2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3.5.6.3 如果磋商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

3.5.6.4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3.6 评分标准

评审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因素
磋商 报价	30分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即30%）×100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磋商报价，详见3.7.1至3.7.3）
节能、环 保产品	1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的计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计0.5分，每有一项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得1分，最多得1分。 （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详见3-7-4）
商务 响应	3分	磋商响应文件对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验收等商务要求进行详细说明，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计1分，交货期、质保期两项优于磋商文件的，每项最多加1分。
技术指 标和配 置	27分	1、基本分（20分）：完全符合、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计20分；“★”号技术参数为实质性要求，负偏离一项扣2分；参数中非“★”号技术指标每有一条负偏离扣1分，基本分扣完为止。 2、加分（7分）：在各自所得基本分的基础上，主要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参数或功能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或功能，并且有实质性能提升的，磋商小组一致认可的可进行相应加分，每项加1分，加分最多加7分。供应商应提供充足的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但

		不限于：经厂家确认的产品彩页、检测报告、官网截图等证明材料）予以佐证，佐证材料应编制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佐证材料不全而被视为技术参数无正偏离的风险。
项目实施方案	12分	项目实施方案：备货、供货进度及保证措施，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及责任制度，安装、检测、调试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应急处理措施。 ①方案内容完整、全面、详细的计 12-8 分； ②方案内容有 1 到 3 项欠缺、较薄弱的计 8-4 分； ③方案内容有 3 项以上严重欠缺、薄弱的计 4-0.1 分； ④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不计分。
产品渠道	3分	能提供所投产品【智慧黑板（86寸）】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的计 3 分，不提供的不计分。
质量保证	6分	所投产品制造厂家有可靠、完善的管理制度；有足够的设计、工艺、加工、检验能力；所投产品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有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承诺，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 ①内容具体、完整、详细、全面的计 6-3 分； ②内容有 1-2 项缺漏的计 3-0.1 分； ③未提供质量保证及与质量保证有关内容的不计分。
履约能力	3分	履约能力承诺详细、具体包括资金筹措、仓储设施、运输工具、人员素质、管理水平等方面计 3-1 分，没有履约能力的不计分。
业绩	3分	以合同形式提供供应商 2020 年 9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份计 1 分，计满 3 分为止。
售后服务方案	7分	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日常维护、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措施、备品备件计划，质量保证范围。 ①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具体、完整、详细、全面的计 7-3 分； 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有 1-2 项缺漏的计 3-0.1 分； 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培训方案	5分	培训方案：培训方式、时间、地点、人员、培训内容。 ①培训方案内容具体、完整、详细、全面、可行的计 5-3 分；

- | | | |
|--|--|---|
| | | ②培训方案有 1-2 项缺漏的计 3-0.1 分；
③未提供培训服务方案不得分。 |
|--|--|---|

注：3.6.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6.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6.3 特殊情况处理：

3.6.3.1 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3.6.3.2 相同品牌产品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磋商报价低的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若最后磋商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智慧黑板（86 寸）】**品牌相同的，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3.6.3.3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最后磋商报价低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综合评分和最后磋商报价的得分均相同的，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3.6.3.4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3.7 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3.7.1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3.7.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的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最终磋商报价*（1-10%）。

3.7.1.2 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 的

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最终磋商报价*（1-4%）。

3.7.1.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7.1.4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3.7.1.5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7.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3.7.2.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7.2.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7.2.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7.2.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3.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3.7.3.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7.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7.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7.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3.7.4.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3.7.4.2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投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磋商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认证证书的不给予计分。

3.7.4.3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所投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所投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3.7.4.4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3.7.4.5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3.7.4.6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磋商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4. 定标

4.1 定标程序

4.1.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澄清、磋商、最后报价等程序后，从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4.1.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1.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

商，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最后磋商报价低的成为成交人，若最后磋商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的成为成交人。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成交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4.1.4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2条执行。

4.2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5. 磋商无效的情形：

- 5.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3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5.4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5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5.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 成交通知书及未成交通知书

- 6.1 成交通知书及未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 6.2 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
- 6.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合同

1.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

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 成交后，成交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供货，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

5.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1.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执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应采用转账、刷卡、现金形式缴纳。

十、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4.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

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十一、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2.1.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1.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 供应商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

2.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鲜章）。

2.6 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联系人：陈瑞（3号工位），联系方式：029-86673953、029-86518381、029-89299829、029-89293231 转 8003，地址：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A座7层703（张家堡转盘东南角））。

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

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 17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拒绝商业贿赂

1.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十三、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成交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1	音乐教室多功能专用凳子	25*30*40cm 材质:高密度加厚板材, 内部为钢结构加固加厚铝合金边, 环保无味, 不锈钢螺丝防锈, 子母扣对角安装, 多种颜色。	56	个
2	合唱台	尺寸:1500mm*1200*600, 实木三层	4	组
3	水银镜	1.1m*2.1m 水银镜带磨边。	6	面
4	把杆(移动)	移动式, 可升降舞蹈把杆, 五孔调节高度, 内置弹簧钢芯. 大底盘, 安全按钮锁定, 优质松木把杆, 规格长3米	4	个
5	架子鼓	专业考级款(5鼓4镲)(1)五鼓四镲(2)鼓腔: 高档烤漆桦木10层(3)尺寸: ≥22" x 20" 地鼓, ≥10" x 8" & 12" x 9" 嗵鼓, ≥16" x 16" 地嗵, ≥14" x 5.5" 军鼓(4)嗵鼓悬挂结构	1	套
6	美术作品展柜	规格 1.0m*0.3m*2.0m(下部为门柜 1.0m*0.4m*0.6m, 上部为展示柜 1.0m*0.3m*1.4m), 木质, 美观实用, 底脚可调	4	个
7	书法桌椅	尺寸: 1.4M*0.6M; 材质: 橡胶木实木; 带双蹬子	25	套
8	石膏像	含1套石膏几何体模型, 3个50cm高石膏人像	4	套
9	教师演示台(带椅子)	材质: 老榆木。尺寸: 1.6m*1m; 椅子: 老榆木高背官帽椅。	1	套
10	智慧黑板(86寸)	<p>一、总体要求</p> <p>1. 外观结构: 采用平面结构, 三段式安装方式, 融合书写黑板、液晶屏、音箱等设备, 整个黑板无推拉式结构, 整块黑板统一屏幕书写; 中间区域为 LED 液晶显示屏幕, 可显示视频内容, 进行交互触控操作等; 书写副板采用铁板微瓷材质, 为两侧分体结构粉笔板书写板; 产品整体尺寸: 长≥4100mm、高≥1200mm、厚度≤105mm; 前置接口边缘无棱角、无毛刺。</p>	2	套

	<p>2. 轻薄外观设计：轻薄化设计，要求挂墙厚度（从前壳到墙面整体厚度）$\leq 110\text{mm}$，下前壳宽度$\leq 40\text{mm}$。上下黑边 37mm，左右黑边 46mm，屏占比更高；主屏、副板间拼缝$\leq 0.5\text{mm}$，断差$\leq 0.5\text{mm}$、高低差$\leq 0.5\text{mm}$。</p> <p>二、显示模块及整机性能要求</p> <p>★1. 采用全贴合工艺，书写无悬空感，触控无偏移，侧视无重影；液晶屏显示尺寸≥ 86英寸；LED背光源：DLED；显示比例：16:9；水平可视角度：$\geq 178^\circ$；对比度$\geq 5000:1$，色域覆盖率（NTSC）$\geq 90\%$，亮度$\geq 360\text{cd}/\text{m}^2$；图像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灰阶等级：$\geq 256$级，液晶屏达到 A 级标准，在照度 400klux 环境下正常工作。（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2. 采用红外触控技术，在 Android、Windows 系统双系统下均支持 20 点触控，支持多人同时书写和擦除；触摸分辨率$\geq 32768 \times 32768$；首点响应时间$\leq 4\text{ms}$，连续响应时间$\leq 2\text{ms}$，书写延迟$\leq 20\text{ms}$。</p> <p>3. 设备自带安卓操作系统，安卓版本不低于 Android9.0，4 核 CPU、2 核 GPU、4 核协处理器，共计 10 核；RAM$\geq 2\text{G}$，ROM$\geq 8\text{G}$。</p> <p>4. 健康护眼模式：支持低蓝光护眼模式、舒适护眼模式；舒适护眼支持：文本护眼、书写护眼、笔墨护眼、绘画护眼、关闭五种模式。</p> <p>5. 整机采用无频闪调光技术，消除闪烁在人眼观看显示器时带来的疲劳感。（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6. 整机双腔六驱大音响，4 个发声单元，扬声器功率$\geq 15\text{W} \times 2$；支持 DTS 音效解码和杜比音效解码，支持开启/关闭 DTS 音效；整机本身支持扩音功能，无需外接音响，任意无线麦克风均可通过大屏扩音，延时$\leq 30\text{ms}$。（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7. 内置摄像头：内置≥ 1300万像素摄像头，对角线$\geq 120^\circ$，水平视场角$\geq 95^\circ$，支持 3D 降噪，便于教室拍照、师生画面采集；可将内置摄像头自定义为智能摄像头、安卓摄像头、电脑摄像头三种模式中的任意一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8. 内置麦克风：内置四路麦克风阵列，支持 12M 拾音，方便对课堂音频进行采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9. 前置接口：为方便教师使用，具备至少前置一路 USB2.0，两路 USB3.0，一路 Type-C，USB 接口和</p>	
--	---	--

	<p>Type-C 支持在 Windows 和 Android 系统下被读取，即插即用；每个 USB 接口（含 Type-C）均支持以下三种模式：安卓 USB、电脑 USB、智能 USB，教师可根据具体教学需求将前置 USB 自定义成以上三种模式中的任意一种；</p> <p>★10. 前置按键：极简设计，前置一个物理按键，支持调取中控菜单、支持锁定/解锁屏幕、支持一体机开机、支持一体机待机、支持电脑开/关机，整机待机状态下节能$\geq 98\%$。（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11. WiFi 和蓝牙：内置 2.4G/5G 双频 WiFi，支持 WiFi 上网和建立热点，支持蓝牙 5.1。</p> <p>★12. 软控菜单：支持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任意屏幕位置五指调取软控菜单，菜单包含：安卓、信号源、半屏显示、息屏、待机、电脑开关、健康护眼、音量加减、设置、返回、更多；其中，更多菜单中包含：上一级、锁屏、截图、冻结、批注、视频展台、白板、计时器、放大镜、任务视窗、可编辑选择的功能有：无线显示、蓝牙音乐、聚光灯、计算器、倒计时；软控菜单无操作自动隐藏，无需手动关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13. 一网通：在 Windows 系统下接入有线或无线网络，Android 系统也能实现上网；反之，Android 系统实现上网，Windows 系统同时也能实现上网。</p> <p>★14. 支持教师通过调取软件菜单实现屏幕锁定；U 盘对整机进行屏幕锁定和解锁；可自定义解锁密码，开启后可锁定屏幕、整机按键和遥控器；整机支持人脸识别功能，可通过人脸识别功能对已锁定的屏幕进行解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15. 权限管理：整机可对开机锁、锁屏、恢复出厂设置、一键还原插拔式电脑四个功能进行权限设置，权限管理方式有两种：人脸识别、密码；开启权限管理后，使用对应的方式解锁后进行操作。</p> <p>16. 整机软件支持调用摄像头扫描并识别二维码；支持任意信号源通道、屏幕任意位置调取录制功能，并实现录制内容的自动存储；整机支持温度监测、画面冻结、息屏、智能亮度调节、智能背光调节功能、可一键调整分辨率和画面显示比例。</p> <p>17. 半屏下降：整机支持显示画面下移，可通过软件快捷键实现屏幕显示画面下移，半屏模式可自定义调整高度大小，并可进行触控，方便用户操作；点击屏幕上半部任何区域即可恢复全屏显示。</p> <p>18. 声画同传：无需安装第三方软件，大屏无需连接网络，手机和大屏无需同网，即可进行音视频传输，</p>		
--	---	--	--

	<p>实现声画同传的效果。（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19. 整机支持自然显示模式，开启后色彩还原度更高，教学素材显示效果更佳；整机支持超解像模式，开启后可提升画面清晰度，教学文本显示效果更佳。</p> <p>20. 文件管理：安卓系统具备文件自动归类及浏览功能，可实现文档、图片、影音自动分类，支持输入关键词进行文档搜索，选定、全选、复制、粘贴、删除、重命名等功能，选中文件可通过二维码或邮件的方式进行分享发送，方便教师便捷分享教学内容。</p> <p>★21. 白板软件：支持 20 种颜色；支持滑动调整笔迹粗细；支持手势识别板擦，手动选择板擦、圈选擦除、清屏；白板书写内容可导出 PNG、PDF 和 HMF 格式；白板书写支持自定义笔锋效果，支持开启/关闭该功能；图形智能识别：①支持手绘的多种图形可自动识别并转化为标准图形：圆圈、方形、三角形、箭头、梯形、平行四边；②支持对图形大小进行调整；安卓下支持智能图表绘制，通过识别矩形图形后手绘增加表格行列，表格中书写区域可根据书写内容自适应大小，表格内容与表格边界可同时选中并一并拖动；形成表格对象后可以直接点击按钮添加行或者列。并且智能图标支持删减表格中的行；支持扫描二维码分享和邮件分享白板内容；已保存的白板文件支持再次进行内容编辑，内容包括：书写笔迹、图片、图形、表格。（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22. 侧拉目录板：支持在任意通道下从屏幕一侧快速拖出书写白板，可根据需求选择书写白板的展开面积的大小，支持书写、擦除、截图功能，支持可自定义开启或关闭目录板；</p> <p>23. 白板书写支持三级触控：整机支持三级触控（细笔头、粗笔头、手掌）；细笔头（直径≤3mm）：正常书写；粗笔头（8mm≤直径≤20mm）书写时显示红色笔迹批注；无需其他任何操作，翻转笔身即可实现粗细笔头的切换，实现不同颜色粗细的书写笔迹；手掌（直径≥30mm）平放于屏幕时可识别为板擦擦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24. 一键自检：整机支持对系统硬盘，系统内存、触控框、PC 模块、网络信息、光感系统、摄像头进行检测；若检测存在故障，则提供电话、二维码、邮箱三种保修方式，直接扫描系统提供的二维码进行在线客服问题报修。</p> <p>三、书写副板参数要求</p>	
--	---	--

		<p>1. 书写副板要求易擦拭，易于清洁维护；书写副板表面无裂纹、无流痕、无气泡缺陷，可吸附磁片；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氧化工艺，外框包边设计，拐角采用无锐角包角设计。</p> <p>2. 书写副板采用轻薄化设计，厚度不大于 15mm，挂墙厚度不大于 110mm；侧面具有围板，挂装后无法从侧面看到黑板后方。</p> <p>3. 书写面材质表面采用微瓷处理工艺，表面黑色，铅笔硬度不低于 9H 无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4. 书写副板无需在墙面单独安装横梁，可从两侧直接挂装在智慧黑板触摸屏上，副板安装后与墙面无缝隙；副板边框具有卡口式限位设计，保证与智慧黑板触摸屏拼接平整无凹凸。</p> <p>5. 书写副板光泽度$\leq 6\%$，表面粗糙度 Ra 大于 1.4um，具有抗磨损特性，通过线性磨耗测试，干摩与湿摩测试沾色等级达到 5 级，具有耐光特性，耐腐蚀特性。</p> <p>四、内置 Windows 系统参数要求</p> <p>1. 为了保证交互平板产品后续可扩展性，一体机采用符合 INTEL 标准协议的 80pin OPS 接口。</p> <p>★2. CPU 不低于第十一代 i5 的 intel 系列 CPU； 内存：8G 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 SSD 或以上配置；内置 WiFi：IEEE 802.11n 标准；内置网卡：10M/100M/1000M。（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3.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电脑上至少 6 个 USB 接口， 1 个 HDMI 视频输出接口，具有标准 PC 防盗锁孔，确保电脑模块安全防盗。</p> <p>4. 预装正版 Windows10 操作系统和办公软件。</p>		
		<p>三、互动教学白板</p> <p>1. 笔的线条可以调整粗细和颜色，支持铅笔、荧光笔、排刷笔、毛笔、镭射笔、智慧笔、纹理笔、印章笔等，纹理笔提供和印章必可提供 8 种以上图案选择。</p> <p>2. 支持板擦功能，可以擦除画笔的笔迹，也可以支持对象擦除、圈选擦除屏幕上的笔迹、一键擦除屏幕上的笔迹。</p> <p>3. 基本绘图功能：提供包括矩形、三角形、椭圆形、弧线、虚线在内的至少 19 种基本几何图形；可实现上述图形的绘制、大小调整、旋转、删除、复制、填充等常用功能，支持将图形锁定，防止位移。</p> <p>4. 支持老师动态调整学生分组，允许老师在课堂上实时为学生所在小组增减分，支持红花、点赞、星星、奖章、爱心、记分板、红旗不少于 7 种方式展现；</p>		

		<p>5. 持聚光灯功能，可以选择圆形、四边形的边框，教师可以调整聚光范围；自带放大镜功能，可支持区域放大。</p> <p>6. 支持课堂对学生加分点评，形成学生课堂评价数据。教师可以对单个学生评分，也可以对某个小组评分，支持批量评分；学生名单支持按照姓名拼音、按总分数高低、按表扬分数高低、按待改进分数高低等 4 种排列方式。评价分数自动累计，下次上课直接呈现最新评价数据。</p> <p>7. 学科工具：具有英语词典；汉字测评、汉字听写、汉字书写、汉字卡片、诗词卡片、连字成诗；元素周期表；提供地球公转小工具，可按地球公转运动设置、对象设置、视角设置至少 3 种方式进行模拟演示，提供 3D 地球仪小工具，模拟光照对地球的影响，可以对视角进行设置，可根据教学的实际需要，设置为北极视图、南极视图、4 个方向的旋转视图、逆旋视图、顺旋视图、4 个方向的移动视图、昼视图、夜视图等不少于 8 种视图角度；趣味钢琴工具；数学口算练习、竖式计算、数轴标记、分数加减等工具。</p> <p>8. 支持屏幕截屏功能，支持截取矩形截图和自由截图 2 种方式，也可以截取其它应用的即时图片，自动保存在互动课堂页面下，便于教师课堂使用。</p> <p>9. 支持一键课堂录屏，能将课堂的板书进行录制，自动保存到本地，在课后上传到云端，学生通过电子书包、智能手机和学生空间可以实时查看。</p> <p>10. 支持一键调用个人资源、云资源、网络画板到白板软件上使用；</p> <p>11. 支持课后，自动保存课堂的教师板书、课堂录屏、学生互动记录，同时上传到云端，学生通过学生空间可以进行查看。</p>		
		<p>教学资源：</p> <p>1. 提供与国家课程标准教材编目同步的教学资源，同步教学资源涵盖小学、初中、高中分别不少于 14 个学科，版本覆盖人教部编版、人教课标版、北师大课标版、鄂教课标版、苏教课标版、长春课标版、鲁教课标版、冀教课标版、延边教育出版社、华东师大版、湘教课标版、仁爱版等不少于 12 种主流教材版本；支持设定教材版本、学科、学段、册别，资源以到章到节的形式层级展开呈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资料并加盖公章）</p> <p>2. 同步教学资源支持按照多种格式（图片、文档、视频、音频、动画、互动）、多种类型（教案、学案、课件、微课、习题、素材、拓展）对资源进行筛选；支持按照评分、收藏对资源进行排序。</p> <p>3. 支持教师从区域共享资源、精品资源、学校校本资源、教育云资源获取已有资源，支持对其他用户</p>		

	<p>分享的共享资源和机构提供的精品资源的预览、评价、收藏和下载；支持用户从本地上传资源至云端，教师个人资源云盘存储，同时支持教师将区域共享资源、精品资源、学校校本资源、教育云资源中的资源收藏至教师个人资源夹中。</p> <p>4. 共享资源：教师可将个人教学资源共享给他人；教师可将个人资源共享至全区域所有老师可见，也可分享至本省范围、本校范围内教师可见。区域共享资源可同步至教师备课中，便于教师备课时随时调用。</p> <p>5. 自定教材：能满足本地特色教材备授课，支持教师用户添加本地自定教材并设置教材编目，同校教师共同维护教材，本校教材可下对应的资源支持分享、收藏、下载。</p>		
	<p>备课系统：</p> <p>1. 提供课件编辑工具，支持工具内直接引用数字教材、调用教材资源、教学模板、学科工具等功能。</p> <p>2. 支持选择教材对应章节下课件的制作，课件制作完成后存储至对应章节编目中。</p> <p>3. 支持导入已制作好的本地课件文件，存储至对应章节编目，同时课件可分享给学校用户或所有用户。</p> <p>4. 支持添加互动试题备课，互动试题类型：单选、多选、主观题、分类、连线、填空、排序、连连看、标签、拼图、选字词、猜词、标点、比大小等不少于 17 种类型；添加的互动试题在课件编辑时支持二次编辑，并支持互动试题作为独立素材同步至教师个人资源。支持添加画廊、时间轴、知识树、转盘、翻牌等教学模板。</p> <p>5. 备课共享：提供优质备课资源集中共享平台，教师可将优质个人备课资源分享至备课共享平台，也可将备课平台的优质备课内容进行预览、编辑、收藏、导出。共享备课平台的备课资源可按照分享范围筛选，也可按照下载量、评分、收藏、预览、大小的排序进行筛选。</p> <p>移动授课系统：</p> <p>1. 移动授课支持通过移动端扫码的方式连接 PC 教师端，免去输入密码，通过手机端控制课堂授课流程。</p> <p>2. 移动授课端包含拍照上传、直播拍摄、文件上传、随机挑人、小组评分、分组挑人、倒计时、聚光灯、光荣榜、图标自定义排序等功能模块。</p> <p>3. 随机挑人可进行挑选范围、挑选人数、挑选模式等设置。</p> <p>4. 支持打开手机摄像头进行拍照，并上传大屏，可以上传已有图片，也可以现场拍摄，最多允许拍 6 张照片，点击上传按钮可将所拍照片投入白板中使用。</p> <p>5. 支持板书控制：支持教师通过手机控制白板板书前后翻页，快速跳转到某个页码，支持远程查看当前板书页中的图片、视频、音频 word、PDF 资源。</p>		

	<p>6. 支持多屏互投：支持将手机的屏幕内容投屏到教师机上实时呈现，也支持将教师机的屏幕投屏到手机上，可以在手机上远程控制教师机的操作，例如打开教师机上的 word 文档，将手机上的文字推送到 word 中。</p> <p>智能检测系统：</p> <p>1. 智能化组卷：支持套卷选题、章节选题、知识点选题、智能组卷、学情组卷等多种智能化组卷工具；智能组卷支持根据知识点智能组卷和根据章节智能组卷功能，自动组卷的试题与选定的知识点或章节相关联；支持题型设置和难易度设置，题型支持：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连线题、操作题、计算题、解答题等常见题型，难易度支持：容易、交易、一般、较难、困难，支持选择任意难度系统进行智能组卷，满足学校智能化组卷需求。</p> <p>2. 试卷资源：提供全国各省及直辖市初中阶段的试卷习题资源，试卷类型含：单元检测、月考试卷、其中试卷、期末试卷、模拟联考、历年真题等不少于 6 个类型。</p> <p>3. 学情组卷：支持选择特定班级的历次考试范围、知识点得分率，支持选择知识点、设置题型，针对知识点薄弱环节进行出题组卷。</p> <p>4. 共享习题：支持教师分享习题或收藏引用其他教师分享的习题，所有的习题都与教材章节目录或对应的知识点相关联，支持通过章节切换或知识点切换查看使用；我的习题支持预览、编辑、分享、查看解析、删除，支持按照题型、难度、类型筛选习题。</p> <p>5. 自建习题：支持教师新建习题，题型支持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解答题，难易程度：容易、较易、一般、较难、困难；支持设置选项的个数，最多可设置 10 个选项；习题的题目、解析支持添加数学公式、特殊符号、图片、插入表格；可以添加知识点，绑定章节，支持上传本地微课视频，有助于加深学生对知识的理解和记忆。</p> <p>6. 习题推送：支持将习题推送给班级全部学生或者部分学生，推送的习题支持设置完成时间，支持定时自动推送；针对已推送的检测，支持二次推送、编辑功能。</p> <p>7. 检测报告：针对学生提交的习题，客观题支持系统的自动判断，评阅完成的检测自动生成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包含学情汇总、逐题分析、统计报表、成绩单模块；可以查看班级整体学情概况、时长分布、成绩分布、知识点分布；可以查看每个学生的班级排名、得分、得分率、知识点掌握情况、做题耗时、错题数等；可以查看每道习题的班级均分、得分率、学生的答案选择比例、每个学生的得分归类等。</p> <p>8. 制作纸质试卷：支持将组卷检测题导出为 word 文档，满足线下打印纸质检测题的需要；支持选择纸</p>		
--	--	--	--

	<p>张大小，包括 A4 格式、A3 格式、16 开、8 开，支持将检测试题导出为不带有答案的学生版本、带有答案的教师版本、答案集中在卷尾的普通通用卷三个模板样式，满足不同角色的检测需要。</p> <p>9. 支持创建电子答题卡：支持教师直接创建答题卡，可设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解答题题目及正确答案，并链接知识点，也可根据题库组好的试卷一键生成答题卡，推送至学生空间课后完成或者通过电子书包当堂完成，学生完成后可形成数据统计分析报告。</p> <p>10. 试卷评阅：支持“按人批阅”和“按题批阅”两种评阅方式。支持鼠标和键盘两种打分模式，支持涂鸦批阅，可设置自动提交规则，也可进行回评等操作。</p> <p>11. 学情分析：支持教师查看阶段得分率变化趋势、得分率分布变化、平均得分率、平均及格率、新增高频错题、新增知识点等指标，教师还可筛选时间跨度；支持按照时间维度、测练维度、知识点维度、学生维度筛选错题，进行错题的分析。</p>		
	<p>设备集控管理系统：</p> <p>1. 平台采用云架构和 B/S 架构设计，客户端支持 IE、Google Chrome、Firefox 等常用浏览器。</p> <p>2. 支持 OPS 和触控整机的状态数据同时上报，管理者可实时监控区域内已连接的设备（OPS 和触控整机）在线、离线状态、操作系统、cpu 型号、硬盘大小，内存大小。</p> <p>3. 管理平台实时监测已连接的交互智能设备状态，支持同时最多 9 台设备的略缩预览以及单设备全屏查看；可远程监测交互智能设备开关机状态、CPU 温度、CPU 使用率、硬盘空间、硬盘使用状况、内存容量、内存使用率、受控端系统版本、是否安装冰点还原系统、应用软件和整机版本等设备数据。</p> <p>4. 管理平台可控制连接跨网段的交互智能设备整机，可对接入设备进行即时关机/重启、休眠/唤醒、锁屏设置、调节音量、信号源切换、磁盘清理、截图、图像模式设置、声音模式设置、USB 控制、文件下发、打铃设置。</p> <p>5. 管理平台可远程文件下发；管理平台支持批量对交互智能设备进行软件远程部署、配套专用教学软件批量部署；整机 OTA 软件升级：支持整机的 OTA 提示升级和静默升级，支持批量和指定终端进行升级。</p> <p>6. 管理平台实时显示交互智能设备异常的告警提示，并同步将异常信息推送至管理员移动端工作平台，也可以通过短信或邮件通知管理员。</p> <p>7. 管理平台显示设备使用情况数据报表，包括实时在线设备数、异常条数、设备使用时长分布、软件使用次数等，方便管理员检查设备使用情况。</p>		

		<p>8. 手机移动端提供远程巡课功能：支持对大屏摄像头进行实时监控，支持摄像头切换，包括声音和画面，支持高清视频监控；支持喊话功能，可实时接收语音信息进行发送，支持试听和取消发送；支持对大屏画面进行拍照和录像，支持在图库中查看已拍照和录像的图片和视频。</p> <p>视频展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箱体环保材质，耐磨防锈，整机无锐角无利边设计，关注师生安全；内置机械式防盗锁，壁挂式安装。2. 展台模块化前拆设计，不用拆卸挂箱即可更换展台，便于安装和维护。3. 采用三折叠式开合托板，并带强磁固定纸张，打开时大于等于 A4 幅面，收起时小巧不占空间，所需挂墙面积小。4. ≥ 800 万像素摄像头，最高分辨率 3264*2448，满足课堂演示清晰度和流畅度的要求。5. 箱体内嵌 2 个 USB 扩展口，可外接 U 盘或无线键鼠的接收器等设备。6. 整机自带 LED 补光灯，可触摸式三级灯光调节，保证展示区域的亮度和展示效果。7. 兼容双系统操作，Windows 系统及 Android 系统均可使用展台功能，包括图片放大、缩小、旋转、批注等。8. 采用 5 米超长专用 USB 传输线，最大程度满足安装实施要求，单根 USB 线实现供电、高清数据传输需求。9. 采用自动+触摸对焦，变焦倍数支持 10 倍。10. 二维码扫码功能：打开扫一扫功能后，将书本上的二维码放入扫描框内即可自动扫描，并进入系统浏览器获取二维码的链接内容。		
--	--	---	--	--

第四章 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供货完毕。
2. 地 点：三原县大程镇徐木初级中学。

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 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三、付款方式：

1. 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卖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和全额发票在买方处办理百分之九十五（95%）货款的支付手续。

2. 终验结束一年后，在无索赔争议的情况下，在买方处办理百分之五（5%）货款的支付手续。

四、验收：

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安装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 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人，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

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人。

3. 验收依据

- 3.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3.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
- 3.3 磋商文件。
- 3.4 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3.5 合同货物清单。
- 3.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五、质量保证

1. 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 12 个月（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
成交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 成交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 所有货物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货物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货物，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成交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六、合同实施：

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人承担和赔偿。

七、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货物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五章 合同条款

一、供货合同格式

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DZC2023-265-01)，在三原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三原县大程镇徐木初级中学(以下简称“买方”)确定(成交人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成交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买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采购内容)，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成交金额大写)(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不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2.1 合同条款

2.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货物清单

附件 2—售后服务方案

2.3 成交通知书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

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付款方式：

5.1 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卖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 and 全额发票在买方处办理百分之九十五（95%）货款的支付手续。

5.2 终验结束一年后，在无索赔争议的情况下，在买方处办理百分之五（5%）货款的

支付手续。

6.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个日历日内供货完毕。

地 点：三原县大程镇徐木初级中学。

7.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买方贰份，卖方贰份。

8.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自最后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9.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卖方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买方名称：（盖章）

卖方名称：（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代表签字或盖章：

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产品、部件或其它材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场地。

1.6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7 “买方”是指购买服务的单位即三原县大程镇徐木初级中学。

1.8 “卖方”是指提供本合同内的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即成交人。

1.9 “天”指日历天数。

2. 适用性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卖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3.1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模型、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3.2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3.3 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4. 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5. 技术规格

本合同下交付的产品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的标准。若卖方在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标准的，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6. 检验和测试

6.1 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测试货物及其部件，以确认所供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6.2 检验和测试在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进行。

6.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或部件不能满足磋商文件及合同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或部件，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部件，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6.4 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及其部件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验收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6.5 如果在货物使用寿命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含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向卖方提出索赔。

7. 包装及运输

7.1 卖方负责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前的所有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7.2 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漏、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7.3 货物的运输方式由卖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满足货物运输和装卸的要求，保证买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8. 伴随服务

8.1 卖方必须在合同生效后三十（30）天内向买方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中文技术

文件），例如：货物说明、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 / 或服务指南等。

8.2 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下列所有服务，包括本项目磋商文件“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8.2.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 和/或试运行；

8.2.2 提供货物组装 和/或 维修所需的工具；

8.2.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货物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8.2.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8.2.5 在卖方或制造厂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软硬件升级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8.3 卖方应提供本项目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8.4 如果卖方或制造厂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

9. 备品备件

9.1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9.1.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9.1.2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9.1.3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品备件的规格。

9.2 卖方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10. 质量保证

10.1 质量保证期为终验合格之日起___个月。

10.2 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合格货物。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0.3根据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

10.4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5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修补缺陷，买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1. 索赔

11.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1.1.1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11.1.2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11.1.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10.1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1.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货款或从卖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若索赔金额超过未付货款或履约保证金的，卖方必须用已收货款进行弥补。

12. 变更指令

12.1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12.1.1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设计或规格；

12.1.2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12.1.3 交货地点；

12.1.4 卖方提供的服务。

12.2 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13. 合同修改

除了合同条款第12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4. 转让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5. 卖方履约延误

15.1 卖方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5.3 除合同条款第20条规定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15-2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17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16. 验收

16.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安装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16.2 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人，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

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人。

16.3 验收依据

16.3.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16.3.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

16.3.3 磋商文件。

16.3.4 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6.3.5 合同货物清单。

16.3.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17. 误期赔偿费

除合同条款第19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18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18. 违约终止合同

18.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8.1.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15.2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

18.1.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8.1.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18.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18.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

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9. 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9.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20.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1. 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1.1 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1.2 对卖方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21.2.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21.2.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2. 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双方可依以下一种方式解决：

22.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2.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3.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4. 通知

24.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4.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5. 税款

2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买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25.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卖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2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自最后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

2.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其余页面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 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须编制目录和页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字样（厂家证明材料原件除外）。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正本或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DZC2023-265-01

三原县大程镇徐木中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01 标段：音乐、美术教室设备)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1. 竞争性磋商函（格式）
2. 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3. 分项报价表（格式）
4.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5. 选配件报价表（格式，若有）
6.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7.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9. 资格证明文件
10. 产品的佐证材料
11. 项目实施方案
12. 产品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13. 质量保证
14. 履约能力
15. 以合同形式提供供应商 2020 年 9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16. 售后服务方案
17. 培训方案
1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若有）
19.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格式）
20.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
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2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1. 竞争性磋商函（格式）

致：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公告，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具备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2. 我方已详细审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确认无误。我方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电子文件一份。
3. 我方所附磋商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函、补充通知等），完全理解供应商须知的所有条款。
5. 我方完全满足和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确说明。
6. 我方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
9. 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10. 我方对本次磋商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1. 我方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2. 若我方被选为成交人，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3.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4. 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格式)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交货期 (日历日)	质保期 (月)
	(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3. 分项报价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及型号	制造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备注
	备品备件								
	专用工具								
货物合计（人民币元）									¥:
安装调试费						售后服务费			
运输费（含保险）						技术培训费			
税费						伴随费用等			
总计（人民币元）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4、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合计（人民币元）								

注：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计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5. 选配件报价表（格式，若有）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及型号	制造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8.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 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定代 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时提供

8.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注：被授权人参加竞争性磋商时提供

9. 资格证明文件

9.1 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9.2 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10. 产品的佐证材料

11. 项目实施方案

12. 产品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13. 质量保证

14. 履约能力

15. 以合同形式提供供应商 2020 年 9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16. 售后服务方案

17. 培训方案

1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若有）

19.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格式）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为成交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2. 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 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4. 我单位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4.1 我单位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4.2 我单位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3 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4 我单位自行放弃磋商资格而未在磋商开标会议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的；
- 4.5 我单位自行放弃成交资格的；
- 4.6 我单位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 4.7 我单位不按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4.8 我单位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4.9 我单位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

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上任意一条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的2%作为赔偿金。

5. 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函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发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
（项目名称）_____ 的供应商，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制造商	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制造的货物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磋商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本页以下无内容